

国家外汇管理局遂宁市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

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：

遂宁市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2023 年加强制度学习，严肃行政权力行使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精神及相关要求自觉增加工作透明度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建立了公开办事制度，明确行政许可和金融服务事项公开责任人和具体实施要求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，实行专人负责、分级审批制度，按照中央、总分局规定按时依规公开相关政府信息，公开信息渠道包括分局互联网站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、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平台”、公开咨询电话等。加强内部督导和检查，不定期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检查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合规有序开展。

2023 年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 条，均为行政许可类信息，未制订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无行政处罚类信息、行政强制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，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供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				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市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薄弱环节。因无专职工作人员，依申请公开、行政复议和诉讼等业务较少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经验相对缺乏。下一步，将加强队伍建设，通过加强工作人员的政策培训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进一步推动行政许可事

项网上办理，优化业务办理模式，让数据多跑路、市场主体少跑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国家外汇管理局遂宁市分局

2024年1月15日